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工程（施工）（不分标段）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 青岛西海岸综合保税区服务中心

招标代理： 青岛信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日　　期： 2024 年 12 月 12 日

使用说明

...

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应列明全部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并在本章(前附表及正文)标明投标人不满足要求即导致否决投标的全部条款。

...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7
投标人须知.....16
1．总则.....16
1.1 项目概况.....16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16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16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16
1.5 投标人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17
1.6 费用承担.....17
1.7 保密.....17
1.8 语言文字.....17
1.9 计量单位.....17
1.10 踏勘现场.....17
1.11 专业分包.....18
1.12 偏离.....18
1.13 终止招标.....18
2．招标文件.....18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18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19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19
2.4 其他.....19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19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25
评标办法细则（综合评估法）.....4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45
合同条款及格式.....45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71
二、质量保修期.....71
三、缺陷责任期.....72
四、质量保修责任.....72
五、保修费用.....72
8-1：材料暂估价表.....78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8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89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92
2．授权委托书.....93

1d82c117-7042-440c-b1b9-7835240bf40f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公告发布日期：	2024-12-12 21:34:34		
项目名称：	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青岛西海岸新区山王河路沿线		
资金来源：	财政投资	**出资比例：**	财政 100%
招标工程类型：	市政工程-其他市政工程-施工	**工程类别：**	其他
本项目总投资额：	5758000 元	**工程造价：**	4047194.10 元
结构形式：	其他	**工程规模：**	10kV
计划文号：	青自贸经发〔2024〕38 号	**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建设单位：	青岛西海岸综合保税区服务中心		
建设单位联系人：	张云斌	**建设单位联系电话：**	0532-68976150
代建单位：			
代建单位联系人：		**代建单位联系电话：**	
招标单位：	青岛西海岸综合保税区服务中心	**招标单位地址：**	青岛保税港区
招标单位联系人：	张云斌	**招标单位联系电话：**	0532-68976150
招标代理单位：	青岛信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联系人：	裴云	**招标代理单位联系电话：**	13969899405
项目统一代码（编码）：		**房地产产权人：**	
房地产产权证证号：		**招标代理资格：**	
监督部门：	青岛自贸片区审批管理部	**监督部门联系电话：**	0532-86769893
监督部门地址：	青岛保税港区北京路 68 号	**监督部门其他联系方式：**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自 220kV 星火变电站 10kV 间新出专线 1、新出专线 2 出线 10kV 各 1 回，沿山王河路两侧现状综合管廊/电力排管，敷设至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地块北侧新建环网柜。线路路径长 1379 米，敷设 ZC-YJV22-8.5/15-3x400mm2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缆总长约 3250 米，新建 6G 环网柜 2 座，新建计量柜 2 座。线路额定电压为 10kV。工程内容主要包括土建工程、电气设备安装工程等。

2.招标内容：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工程量清单所列项目及与工程建设相关的设备、材料的采购及安装。

3.标段划分：本工程不划分标段。

标段名称	规模	标段内容	招标控制价(元)
不分标段	10kV	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工程量清单所列项目及与工程建设相关的设备、材料的采购及安装。	4047194.1

二、投标企业应具有的条件

1、投标企业应具有的条件：

1.1 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1.2 具有承装（修、试）五级及以上电力设施许可证；

1.3 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1.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招标人的任何不具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或者为招标项目的前期准备或者监理工作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都无资格参加该招标项目的投标。
2、项目负责人应具备的条件
2.1 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2.2 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
2.3 参与本工程投标时未担任其他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3、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资格审查办法和方式

有限数量制，合格投标人在 7 家（含 7 家）以下时，应全部参加投标。合格人超过 7 家时，招标人可按资格后审得分由高到低选取前 7 家（第 7 家得分相同时均应选取）投标人参加投标。

四、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五、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1.投标人参加投标无须具备同类工程经验。
2.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参加资格预审会或开标会时，应提供同类工程经验证明材料，否则将导致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在资格审查打分或商务标书评审打分时相应评分项不得分。
3.同类工程界定：单项工程合同额 500 万元及以上的电力工程施工。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开标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七、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投标文件。本项目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八、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地点:	青岛保税港区北京路 68 号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大厅【第二开标室（303）】【第二开标室（303）】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25-01-03 09:30:00

九、其他

1．本工程无保密内容。

2、异议受理联系人：张云斌，联系电话：0532-68976150，邮箱：bsqgongcheng@163.com，传真：/，地址：青岛保税港区

3．投诉举报电话：0532-86769893
4．网上技术支持电话：0532-85871505
5.上一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前一年的 1 月 1 日，上两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前两年的 1 月 1 日，以此类推。

备注：具体开标时间及场地安排可能会因项目的补充、澄清、暂停等情况发生变更，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公布的本项目日程安排。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	青岛西海岸综合保税区服务中心
		地址	青岛保税港区
		联系人	张云斌
		电话	0532-68976150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青岛信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青岛市黄岛区富春江路 1509 号信达大厦
		联系人	裴云
		电话	13969899405
1.1.4	项目名称		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工程（施工）
1.1.5	建设地点		青岛西海岸新区山王河路沿线
1.2.1	资金来源		财政投资
1.2.2	出资比例		财政 100%
1.3.1	**招标内容**		**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工程量清单所列项目及与工程建设相关的设备、材料的采购及安装。**
1.3.2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　70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filecontent_5064666}}　　计划竣工日期{{filecontent_5064667}}　　其他补充内容　投标人可依据企业自身情况另报施工工期，但不得比招标计划工期长，低于招标计划工期的应符合青岛市有关工期的规定）；实际开工日期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1.3.3	**质量目标**		**合格**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1	**专业分包**		**中标人拟进行分包的，其内容及接受分包的企业的资质要求等须符合国家、省、市有关规定。**
1.12	**偏离**		**不允许**
2.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补充文件、答疑文件等与本项目相关所有的资料都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0 天前，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投标人疑问/异议”栏目的“提出疑问/异议”功能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栏目进行网上通知，投标人应

1b9bcf17-7042-440e-b1b9-355240bf40f

		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息。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天前，通过本项目公告页面“开标时间”栏目进行网上通知。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当招标文件的澄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投标人应密切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信息。信息一经公布，视为所有潜在投标人已经收到。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栏目进行网上的修改，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息。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天前，通过本项目公告页面“开标时间”栏目进行网上通知。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当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投标人应密切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信息。信息一经公布，视为所有潜在投标人已经收到。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 标投标活动。提出异议与作出答复均应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投标人疑问/异议”栏目的“提出疑问/异议”菜单以书面形式完成。
3.4.1	**投标保证金**	**□不需要交纳 □需要交纳（无差异化） √差异化减免投标保证金** **根据青审服字[2023]61 号文件，本项目差异化减免投标保证金： 根据青审服字[2023161 号文件，本项目差异化减免投标保证金:对公共信用综合评价 A+级的投标人免收投标保证金，对公共信用综合评价 A 级的投标人减免 50%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需提供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等级承诺书及加盖公章的公共信用评价等级查询截图,方予认可。除政府投资项目以外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可参照上述相关要求执行**

1b9bcf17-7042-440e-b1f2-6342d1d5e40f

		未减免金额（元）：人民币（￥40000 元） 减免后金额：人民币（￥20000 元） 2.交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4.交纳形式：（电汇或银行保函、保险保函、电子 保函） 4.1 以银行电汇形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以到账时间为准，否则视为投标保证金无效；保证金缴纳账户信息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点击“获取虚拟账号”。投标文件中应附基本账户缴纳凭证彩色复印件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彩色复印件。 4.2 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开标现场提交。投标文件中应附银行保函彩色复印件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彩色复印件。 银行保函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出具担保的银行：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银行保函须经公证机关公证，并符合下列要求，否则视为无效公证： (1)担保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担保中签名，不能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 (2)公证机关出具的公证书加盖钢印、单位章并盖有公证员签名章，钢印应清晰可辨； (3)公证书出具的日期与银行保函出具的日期同日或在其之后。 4.3 以保险保函形式提交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开标现场提交，且须符合鲁建建管字〔2021〕8 号文件要求。投标文件中应附保险保函彩色复印件、保险费由单位基本账户缴纳凭证彩色复印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彩色复印件。 4.4 以电子保函形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时间以保函开具时间为准。投标人支付的电子保函费用必须由单位基本账户支付。投标文件中应附电子保函彩色复印件、保费由单位基本账户缴纳凭证彩色复印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彩色复印件。 5.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交纳，交纳单位与牵头人名称一致。

1b9bcf17-7042-440e-b1

		6.为适应全流程电子化需要，以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建议优先采用电子保函。 **7. 无论采取何种形式的投标保证金，必须由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均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招标人如果按规定延长了投标有效期，则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3.3	**投标有效期(日历天)**	**90 天**
3.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6.1	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1）投标人根据【 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2）投标人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 标书内容可通过右键绑定 pdf 的形式上传。（3）投标文件中证明资料的“复印件”均为“原件的彩色扫描件”。（4）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电子营业执照，以下均简称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 牵头人单位电子印章和（或）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操作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下载中心＞系统使用指南＞电子签章操作说明”。（5）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6）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服务公开＞服务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指南”。（7）投标企业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工程投标，在打开电子版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依次通过“标段管理”切换到其他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企业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标书保存为一个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
3.6.2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修改为：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完成后为一个.ztb 文件； 投标人不需制作纸质版投标文件。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

1b9bcf17-7042-440e-b1f0-78252f0a46f

		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3.6.3	装订的其他要求	修改为：本项目投标人不需制作纸质版投标文件，无装订要求。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修改为：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要求制作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并提示。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修改为： 递交截止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时间。 投标文件上传方式： 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 点击【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工具栏上的“签章” 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 按钮， 系统自动加密并上传投标文件， 上传成功后， 系统出具上传凭证， 即为投标文件递交成功，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投标人可下载上传凭证。投 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修改为：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 需要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可以点击【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工具栏上的删除签章”按钮，撤销签章后修改。修改完成后重新上传，替换原来的电子投标文件。 本项目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为同一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招标公告页面。
5.2	开标程序	修改为： 本项目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若到现场开标，应携带上传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及可登录互联网的电脑设备以确保网上开标。开标注意事项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下载中心＞系统使用指南＞电子投标开标注意事项”。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代理机构启动网上签到； （2）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开标前 1 个小时内完成网上签到（注：未在线签到的视为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递交投标文件， 招标人

1b9bcf17-7042-440e-b1f0-763520d1f40f

		不予接收其投标文件）； （3）宣布开标纪律； （4）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5）宣布开标人、唱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6）招标人（代理机构）抽取加权系数（如有）； （7）代理机构启动解密， 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注：须为上传投标文件时的同一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申请解密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部分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 （8）按照投标人签到顺序当众开标，在线唱标； （9）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 投标人在限定时时间内在线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注：逾期未确认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不需要回避）； （10）开标结束。
5.4	开标补救措施	增加： 5.4.1 开标过程中因本章第 5.4.2 项、第 5.4.3 项所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将采取以下补救措施：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发布中止开标的通知，另行确定开标时间。 5.4.2 开标前因“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故障导致投标人无法正常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及时联系技术支持。 5.4.3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 5）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5 人（包括招标人代表及评标专家的总人数） 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评标专家 4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依法从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5	评标及补救措施	增加：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6.3.1 项的规定在电子评标系统上开展评审工作。如果评标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

1b9bcf17-7042-440e-b1b9-02521f1f404

			对原有资料及信 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 应重新组织评审。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公示期限：3 个工作日 公示的其他内容：按《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7.3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发出的形式		中标通知书：书面形式 中标结果通知：网站公告形式
7.4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		公告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
7.6	**履约担保**		**无**
9.6	**监督部门**	**名称**	**青岛自贸片区审批管理部**
		电话	**0532-86769893**
		地址	**青岛保税港区北京路 68 号**
		监督部门其他联系方式	**/**
10.1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
10.2	**技术标书是否采用暗标评审**		**采用，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标书制作要求编制。**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原条款修改为：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均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发布，投标人应密切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信息。信息一经公布，视为所有潜在投标人已经收到；未及时查看最新信息所引发的一切后果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11.2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		
11.3	投标文件中的基本账户信息与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等效。		
11.4	**潜在投标人的资质、业绩、荣誉（获奖）、主要人员及相关附件须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传并公示，且制作投标文件时上述材料需通过该系统选取，否则在电子评标时不予认可。**		
11.5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1.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的；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计价软件编码相同的。 不同投标人之间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造价软件加密锁序列号相同的，视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11.6	电子投标文件自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于该文件首页以电子签章方式同时签署公司章、法定代表人章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投标人承诺该首页签章行为的确认效力（包括但不限于对该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等方面的确认效力）及于该文件的全部内容。 招投标活动各方均认可该种形式下的投标文件形式效力（仅指认可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在形式上具有同等效力，不当然意味着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得以未有任何一方的书面		

	签名进行形式效力抗辩。	
11.7	书面形式的定义：数据电文形式与纸质形式的招标投标活动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数据电文形式包括文字的打印或复印件、传真、信函、电传、电报、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电子文档，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发布的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及发出的澄清、答疑、变更等各类公告。	
11.8	**电子签名：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电子签章是电子签名的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	
11.9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须知正文、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1.10	**招投标回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13 号）第三十四条"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之规定。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存有前述关系的应当主动回避，如果不回避的，一经发现将依法处理，经评审中标的，其中标无效。投标人应当互相监督，如发现其他投标人有回避情形的，应于开标会现场及时提出。**
11.11	**不可竞争费**	**不可竞争费用应计入投标报价中并单列，不得让利和优惠。违反本条规定，其投标无效。**
11.12	**中标人应根据招标人、招标代理的要求，提供相应数量的纸质版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及投标文件。**	
11.13	**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的意见》（鲁政办字〔2014〕122 号）有关要求，在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投标文件中载明的项目负责人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员，一律不得更换。如本项目需重新招标，前期招标中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以及参与围标串标、投标弄虚作假、进行恶意投诉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投标。**	
11.14	**投标人提供的各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证书与纸质证书应符合国家、省、市有关规定，电子证书纸质评审时应加盖企业公章；**	

1b9bcf17-7042-440e-b1f2-

	投标人提供的经工程所在地城建档案馆（档案馆）盖章确认的竣工验收证明文件复印件可视为原件。	
11.15	由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评选的国家优质工程金奖、国家优质工程银奖予以认可。	
11.16	采用综合评估法实行电子评标的，项目负责人须在开评标过程中保持在线状态，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答辩，否则项目负责人答辩不得分。 采用综合评估法实行非电子评标的，项目负责人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参加开标会，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答辩，否则项目负责人答辩不得分。	
11.17	投标人中标后，应落实扬尘污染控制、渣土车运输管控和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等污染控制措施。	
11.18	根据青岛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暨 2023 年"稳中向好、进中提质"政策清单（第三批）的通知》要求，积极推荐我市企业产品入选省年度首台(套)技术装备、首批次新材料、首版次高端软件推广应用指导录，招标时对相关产品纳入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 3 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工程或者销售业绩。	
11.19	项目班子最低要求：项目经理一名，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除项目经理外其它班子成员投标时不作要求，由承发包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11.2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一、招标文件中项目班子成员社保证明包括网上打印或社保机构出具的证明，退休返聘人员无法提供社保证明，须提供退休证和聘用合同。 二、根据住建部（建办市〔2021〕40 号）文件规定，一级建造师统一使用电子证书，纸质注册证书作废。电子证书使用时限为 180 天，超出使用时限的电子证书无效。一级建造师打印电子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投标时未按以上规定提交的，投标无效。 三、资格审查中要求提供的证书，国家颁发的电子证书与纸质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减免执行青审服字[2023]61 号文件，需提供的证明材料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保证金"条款。 五、如投标人通过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函的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请在资格后审证明材料中上传保函原件扫描件，开标时无需递交纸质版保函原件。	
11.21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方式：总价（元）
11.22	招标代理费：	中标人支付，不单独列项　　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人已在招标控制价中综合考虑，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支付金额 15000 元。投标人在报价时应 对招标代理服务费综合考虑，投标报价中不单独列项。

投标人须知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投标人的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分工认定 ；

（3）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4）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1b9bcf17-7042-440c-b1b9-7835240bf40f

（2）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4）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与招标人存在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10）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被限制投标的行为。

1.4.4 投标时项目经理不能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对已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负责人，但按相关规定已经办理项目经理变更手续的，投标人在投标时应主动澄清，并提供项目经理变更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根据山东省《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的意见》，被更换的项目负责人6个月内不得在全省范围内参加工程投标，否则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1.4.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1.5 投标人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投标人发生合并、分立、破产等重大变化的，应当及时书面告知招标人。投标人不再具备招标公告、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或者其投标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其投标无效。

1.6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踏勘现场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10.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7b2bcd17-7042-4480-b1b9-7835240bf40f

1.10.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5 招标人不组织单个或者部分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11 专业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等限制性条件。

1.11.2 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第三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1.13 终止招标

招标人终止招标的，将及时发布公告或者以书面形式通知被邀请的或者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已经发售招标文件或者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将及时退还所收取的招标文件的费用，以及所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1b9bc617-7042-440e-b1b9-783524bf40f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资格审查办法

（4）评标办法；

（5）合同主要条款；

（6）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

（7）图纸；

（8）技术标准和要求；

（9）投标文件格式；

（10）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 其他

2.4.1 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招标人可能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中予以明确。

2.4.2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及澄清、修改、答疑、补充内容，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可能被拒绝。

2.4.3 招标文件的异议：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由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组成。

3.1.2 投标文件商务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3.1.2.1 封面；

3.1.2.2 目录；

3.1.2.3 投标函；

3.1.2.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1.2.5 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资质证明；

3.1.2.6 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电力设施许可证；

3.1.2.7 项目经理；

3.1.2.8 投标承诺书；

3.1.2.9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或电子保函；

3.1.2.10 企业章程；

3.1.2.11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汇总表；

3.1.2.1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详细信息；

3.1.2.13 投标人获奖汇总表；

3.1.2.14 投标人获奖详细信息；

3.1.2.15 拟委任的项目班子成员一览表；

3.1.2.16 其它需要提供的资料（如有，格式自拟）。

3.1.3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3.1.3.1 封面；

3.1.3.2 目录；

3.1.3.3 总体概述：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工期目标、质量目标、质量保修期；

3.1.3.4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

3.1.3.5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

3.1.3.6 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

3.1.3.7 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

3.1.3.8 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

3.1.3.9 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3.1.3.10 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

3.1.3.11 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

3.1.3.12 其他资料。

3.1.4 投标文件报价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3.1.4.1 投标函基础信息；

3.1.4.2 投标函；

3.1.4.3 投标函价附录明细表；

3.1.4.4 工程量清单。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根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山东省、青岛市现行有效的计价依据、本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及拟定的投标施工组织设计，企业定额，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计价定额，市场价格信息或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工程造价信息以及其他的相关资料编制。

3.2.2 投标人所报的综合单价应为完成一个规定清单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和工程设备费、施工机具使用费、企业管理费、利润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

3.2.3 招标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写的单价和合价的项目，投标人均应填写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未填写单价和合价的项目，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其他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之中。竣工结算时，此项目不得重新组价予以调整。

3.2.4 投标人不得进行投标总价优惠、让利，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的任何优惠、让利均应体现在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中，否则投标无效。

3.2.5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有关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本次招标项目投标保证金交纳金额、形式、时间、账号见前附表。

3.4.2 以电汇形式交纳的，保证金交纳账户信息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点击“获取虚拟账号”。投标人未按规定格式填写或填写的信息不准确的，将造成投标保证金无法到帐、无法识别或无法退还，由此产生的所有问题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以电子保函形式交纳的，保证金交纳账户信息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点击“申请电子保函”，在线完成电子保函开具工作。

3.4.3 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提供虚假材料的，将被拒绝投标。

3.4.4 以电汇形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以电子保函形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时间以保函开具时间为准。

3.4.5 投标人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招标人。招标人已收取投标保证金的，将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

3.4.6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日内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将在合同签订后 5 日内退还。招标项目出现异议或投诉时，在调查处理期间相关单位的投标保证金暂不退还，待处理结果明确后再按相关规定处理。

3.4.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放弃中标）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投标人提交了虚假资料、借用他人资质投标或出借资质给他人投标、围标串标的。

3.5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人需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在项目开标会议开始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因投标人原因导致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进行评审引发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技术部分属于暗标，其中不得出现修改、勘误、任何有关有显露或隐含暴露投标人的资料与可以识别的记号。

3.6.3 投标文件的编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4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5 装订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5.4 开标补救措施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资格审查、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已经进入的应当更换：

6.1.2.1 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6.1.2.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6.1.2.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6.1.2.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1.2.5 其他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人不得进入相关项目的评标委员会。

6.1.3 招标人将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必需的信息，包括招标文件、图纸技术资料、主要技术规范（标准）等相关文件资料，但不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

6.1.4 招标人根据项目规模和技术复杂程度等因素合理确定评标时间。超过三分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评标时间不够的，招标人将适当延长。

6.1.5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将及时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按照前附表规定的资格审查办法及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确定的程序、标准对资格后审申请文件进行评审，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后方可进入评标阶段。

6.4 评标

6.4.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 “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2 评标委员会按照前附表规定的评标方法及第三章“评标办法”确定的程序、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推荐前 3 名作为中标候选人。

6.5 评标及补救措施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合同授予

7.1 定标

7.1.1 定标说明：招标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第二名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1.2 对未中标的投标人，招标人有权不作任何解释。

7.1.3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7.1.4 确定预中标人后，招标人应在招投标管理部门指定媒介上公示。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7.3 中标通知和中标结果通知发出的形式

7.3.1 中标结果公示期满无异议的，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由招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3.2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发出的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3.3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都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7.4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6 履约担保

7.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6.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6.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8.1.1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后，正常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8.1.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8.1.3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合格投标人不足 3 个，且经评标委员会论证，剩余投标不具备充分竞争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家的或所有投标均被否定的，由招标人报经工程项目审批部门批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9.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异议

9.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投标活动有异议的，可以按照下列规定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

（1）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

（2）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3）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结果公示期内提出。

9.5.2 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9.6 监督部门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招标投标采用方式

10.1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2 技术标书是否采用暗标评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2.1.3	形式评审标准与响应性评审标准（商务文件）		1、MAC 地址、造价软件加密锁序列号的检查 未发现不同投标人之间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造价软件加密锁序列号相同 2、商务文件制作、签署 商务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商务文件盖章、签署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相关标书内容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资质证明、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其他、项目经理、企业章程、投标承诺书、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或电子保函、其他投标人认为须提供的必要资格审查资料、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汇总表、拟委任的项目班子成员一览表、投标人获奖汇总表、其他资料中体现。) 3、商务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商务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相关标书内容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资质证明、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其他、项目经理、企业章程、投标承诺书、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或电子保函、其他投标人认为须提供的必要资格审查资料、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汇总表、拟委任的项目班子成员一览表、投标人获奖汇总表、其他资料中体现。) 4、否决其他违反招标文件规定、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情形 否决其他违反招标文件规定、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情形(相关标书内容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资质证明、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其他、项目经理、企业章程、投标承诺书、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或电子保函、其他投标人认为须提供的必要资格审查资料、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汇总表、拟委任的项目班子

1b9bcf17-7042-4400-b1b9-7835240b140f

		成员一览表、投标人获奖汇总表、其他资料中体现。)
2.1.1 2.1.3	形式评审标准与响应性评审标准（技术文件）	1、技术标书中未出现有关投标人身份的任何信息 技术标书中未出现有关投标人身份的任何信息。(相关标书内容在总体概述：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技术创新、节能环保应用情况中体现。) 2、技术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编写 技术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编写(相关标书内容在总体概述：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技术创新、节能环保应用情况中体现。) 3、技术标实质性内容响应招标文件 技术标的工期目标、质量目标、质量保修期等实质性内容均响应招标文件规定或要求。(相关标书内容在总体概述：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关键施工技术、

1b9bcf17-7042-440c-b1b3-7852461f40f

		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技术创新、节能环保应用情况中体现。) 4、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相关标书内容在总体概述：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技术创新、节能环保应用情况中体现。)
2.1.1 2.1.3	形式评审标准与响应性评审标准（报价文件）	1、投标报价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 投标报价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工程量清单（绑定 gczj 文件）中体现。) 2、报价形式或格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格式或形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齐全或字迹清晰可辨认。 (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工程量清单（绑定 gczj 文件）中体现。) 3、清单报价相似度分析 不同投标人之间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查重分析，投标清单报价达到 80%相同的（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出现雷同的除外），视为电子投标文件内容雷同。出现以上情况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工程量清单（绑定 gczj 文件）中体现。) 4、报价唯一 除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以外，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

1b9bcf17-7042-4400-b1b9-7835240bf40f

		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注明哪一个有效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否决其投标。(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工程量清单（绑定 gczj 文件）中体现。) 5、暂估价、暂列金、不可竞争费 列入投标价格中的暂列金额、以项为单位设立的暂估价等非竞争性费用金额与招标文件的规定一致；规费、税金以及招标文件明确列出的其他不可竞争费用项目或费率或计算基础按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计取。(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工程量清单（绑定 gczj 文件）中体现。)
2.1.2	资格评审标准	1、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需提供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提供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社保证明（网上打印或社保机构出具的证明）。(相关标书内容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中体现。) 2、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资质证明 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资质证明（主体库选取）。 (相关标书内容在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资质证明中体现。)(相关标书内容在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资质证明中体现。) 3、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其他 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电力设施许可证等(相关标书内容在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其他中体现。) 4、项目经理 提供承担本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社保证明（社保证明为网上打印或社保机构出具的证明，退休返聘人员须提供退休证和聘用合同）(相关标书内容在项目经理中体现。) 5、企业章程 由企业盖章确认的企业最新章程。(相关标书内容在企业章程中体现。)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f0b14f

		6、投标承诺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承诺书中体现。) 7、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或电子保函 需提供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若为电子保函或保险保函，还需提供转账凭证），无论采取何种形式的投标保证金，必须由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均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同时提供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原件扫描件。[1. 企业所在地尚未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请继续上传《开户许可证》扫描件。2.企业所在地已经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企业未进行账户变更业务，原《开户许可证》未交回的，请继续上传《开户许可证》扫描件。3.企业所在地已经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原《开户许可证》已交回的，或新开立基本存款账户的，请上传开户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扫描件（需加盖开户银行章，确无法加盖银行章的需加盖企业公章和法人章）]。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减免执行青审服字[2023]61 号文件，需提供的证明材料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保证金"条款。(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或电子保函中体现。) 8、其他投标人认为须提供的必要资格审查资料 其他投标人认为须提供的必要资格审查资料（若招标文件要求）(相关标书内容在其他投标人认为须提供的必要资格审查资料、其他资料中体现。)	
2.2.1	分值构成（总分100.0 分）	商务标:20.0 分 技术标:20.0 分 报价评审:60.0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1）评标价的确定：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投标总报价 基准价计算名称：有效范围平均值法 基准价计算公	

1b9bcf17-7042-4400-b1b9-783524f0b14f

		式：C=A2　第一步：确定报价均值 A1(n 有效投标人个数，以下相同),报价均值 A1 计算过程：　当 0 ≤ n ≤ 4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0 个最高价、 0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5 ≤ n ≤ 6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1 个最高价、 1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7 ≤ n ≤ 8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1 个最高价、 2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9 ≤ n ≤ 10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2 个最高价、3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1 ≤ n ≤ 12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3 个最高价、 4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3 ≤ n ≤ 14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4 个最高价、 5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5 ≤ n ≤ 16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5 个最高价、 6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7 ≤ n ≤ ∞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6 个最高价、 7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第二步：确定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90 %(含) -- 110 %(含)　房屋建筑总承包工程的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为 A1 的 93%～107%(含 93%和 107%),其他工程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为 A1 的 90%～110%（含 90%和 110%） 第三步：确定评标基准价 A2: 对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内的投标报价进行再次平均，所得算术平均值即为 A2 措施费报价 基准价计算名称: 有效范围平均值法 基准价计算公式：C=A2　第一步：确定报价均值 A1(n 有效投标人个数，以下相同),报价均值 A1 计算过程：　当 0 ≤

1b9bcf17-7042-440e-b1b9-f235240bf49f

		n ≤ 4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0 个最高价、 0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5 ≤ n ≤ 6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1 个最高价、 1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7 ≤ n ≤ 8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1 个最高价、 2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9 ≤ n ≤ 10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2 个最高价、 3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1 ≤ n ≤ 12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3 个最高价、 4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3 ≤ n ≤ 14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4 个最高价、 5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5 ≤ n ≤ 16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5 个最高价、 6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7 ≤ n ≤ ∞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6 个最高价、 7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第二步：确定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90 %(含) -- 110 %(含)　房屋建筑总承包工程的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为 A1 的 93%～107%(含 93%和 107%),其他工程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为 A1 的 90%～110%（含 90%和 110%） 第三步：确定评标基准价 A2: 对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内的投标报价进行再次平均，所得算术平均值即为 A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基准价计算名称: 有效范围平均值法 基准价计算公式：C=A2　第一步：确定报价均值 A1(n 有效投标人个数，以下相同),报价均值 A1 计算过程：　当 0 ≤ n ≤ 4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0 个最高价、 0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5 ≤ n ≤

1b9bcf17-7042-440e-b1b9-f235240bf49f

		6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1 个最高价、 1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7 ≤ n ≤ 8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1 个最高价、 2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9 ≤ n ≤ 10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2 个最高价、 3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1 ≤ n ≤ 12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3 个最高价、 4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3 ≤ n ≤ 14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4 个最高价、5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5 ≤ n ≤ 16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5 个最高价、 6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7 ≤ n ≤ ∞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6 个最高价、 7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第二步：确定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90 %(含) -- 110 %(含)　房屋建筑总承包工程的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为 A1 的 93%～107%(含 93%和 107%),其他工程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为 A1 的 90%～110%（含 90%和 110%） 第三步：确定评标基准价 A2: 对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内的投标报价进行再次平均，所得算术平均值即为 A2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 ×（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偏差率保留四位小数
2.2.4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1b9bcf17-7042-440e-b1b9-f235240bf49f

资格审查打分	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配备情况	2.0	在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最低配备标准的基础上，每增加 1 名工程类高级职称或注册执业资格的得 0.5 分，最高得 2 分。
	企业业绩	12.0	上 3 年度完成的类似工程每项加 3 分。
	获得奖项	4.0	（1）企业上 5 年度已竣工工程获国家级优质工程类奖项的，每项加 1 分，上 3 年度获省级（含副省级）优质工程类奖项的，每项加 0.5 分；同一工程只计取最高级别得分，不累计计分。 （2）上 5 年度承建的工程获国家级安全文明工地奖的，每项加 0.5 分；上 3 年度获省级（含副省级）安全文明工地奖的，每项加 0.3 分；同一工程只计取最高级别得分，不累计计分。 注：电力类项目只认可电力类奖项。
商务标	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配备情况	4.0	在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最低配备标准的基础上，每增加 1 名工程类高级职称或注册执业资格的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340f

	企业业绩	12.0	上 3 年度完成的类似工程每项加 2 分。 注：企业业绩应同时提供下列资料（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材料或业主证明时间为准）：（1）施工合同；（2）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或业主证明。
	企业荣誉	4.0	（1）企业上 5 年度已竣工工程获国家级优质工程类奖项的，每项加 1 分，上 3 年度获省级（含副省级）优质工程类奖项的，每项加 0.5 分；同一工程只计取最高级别得分，不累计计分。 （2）上 5 年度承建的工程获国家级安全文明工地奖的，每项加 0.5 分；上 3 年度获省级（含副省级）安全文明工地奖的，每项加 0.3 分；同一工程只计取最高级别得分，不累计计分。 注：电力类项目只认可电力类奖项。
技术标 (汇总规则:当专家人数大于等于 0 位，并且小于等于	总体概述：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	2.0	总体概述：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共 2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总体概述：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中体现。

1b9bcf17-7042-440e-b1b9-785f240bf40f

4 位，取去掉 0 个最高分、去掉 0 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当专家人数大于等于 5 位，并且小于等于 ∞ 位，取去掉 1 个最高分、去掉 1 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	2.0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共 2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中体现。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	2.0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共 2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中体现。
	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	2.0	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共 2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中体现。
	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	2.0	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共 2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中体现。
	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	2.0	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共 2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中体现。
	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1.0	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共 1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劳动力、机

1b9bcf17-7042-440e-b1b9-7855240bf40f

			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中体现。
	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	1.0	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共 1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中体现。
	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	1.0	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共 1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中体现。
	技术创新、节能环保应用情况	1.0	技术创新、节能环保应用情况；（共 1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技术创新、节能环保应用情况中体现。
	项目负责人答辩 第一题	2.0	由评委现场随机提问，每道题 2 分。根据答辩情况酌情给分。（共 2 分）
	项目负责人答辩 第二题	2.0	由评委现场随机提问，每道题 2 分。根据答辩情况酌情给分。（共 2 分）
报价	投标总报价	30.0	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投标报价与基准进行比较，相同得满分 每高于基准价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1 %，扣减 1 分，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价 1 %，扣减 0.5 分，扣完为止 偏离不足 1 %时 ,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分数保留两位小数 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中体现。
	措施费报价	15.0	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投标报价与基准进行比较，相同得满分 每高于基准价 1 %，扣减 0.5 分，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价 1 %，扣减 0.3 分，扣完为止 偏离不足 1 %时，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分数保留两位小数 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工程量清单（绑定 gczj 文件）中体现。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15.0	总得分 = 参与评审的每项清单得分之和 清单参评数量设置:全部评审 清单基本分数计算方式: 总分值/清单项目个数 清单单项得分规则:以基准价为基础，偏差为在 10%以内为每项清单的基本分值，否则为 0 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工程量清单（绑定 gczj 文件）中体现。

1b9bcf17-7042-440e-b1b9-785f240bf40f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上一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前一年的 1 月 1 日，上两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前两年的 1 月 1 日，以此类推。

2、企业业绩应同时提供下列资料（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材料或业主证明时间为准）：（1）施工合同；（2）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或业主证明。

3、企业荣誉应同时提供下列资料：

（1）施工合同；

（2）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或业主证明（安全文明工地类奖项的无需提供）；

（3）国家、省、自治区、直辖市、副省级城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机构）颁发的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

4、国家级奖项的有效期为 5 年，省级（副省级）奖项的有效期 3 年，时间以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上的落款时间为准，起止时间为“前 5 年（或前 3 年）的 1 月 1 日至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

国家级奖项一般是指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金奖（国家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大奖（中国土木工程学会与詹天佑土木工程科技发展基金会）、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中国安装之星（中国安装协会）、中国钢结构金奖（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中国市政工程协会）、全国 A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诚信工地（中国建筑业协会）、国家优质工程银奖（国家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等。

省级奖项一般是指省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由省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设立并授权的社会组织所评选的奖项，如山东省建筑工程质量“泰山杯”奖、山东省优质工程、山东省优质安装工程（鲁安杯）、山东省建筑施工安全文明示范工地、山东省建筑施工安全文明优良工地、山东省建筑施工安全文明小区、山东省施工现场综合管理样板工程、山东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安全文明工地、山东省市政金杯示范工程、园林绿化示范工程等，省外获得奖项应当相当于同等水平，并在省级（或副省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官方网站上公布的。

副省级奖项一般是指副省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由副省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设立并授权的社会组织所评选的奖项，如“青岛杯”等奖项。

6、本项目资格审查（含资格审查打分）环节结束后，本项目商务、技术、报价详细评审环节均不再进行入围单位筛选，即通过各环节形式评审和响应性评审（初审）后，无论投标人在该环节详细评审得分情况如何，均可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1b3bcf17-7042-4400-b1b9-7035240bf40f

评标流程：

资格审查->资格审查打分->商务标初审->商务标详审->技术标初审->技术标详审->报价初审->报价详审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评标办法细则（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1.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根据投标人得分由高到低向招标人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与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资格审查打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评审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基准价计算

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偏差率计算

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资格审查打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商务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基本程序

评标活动将按以下五个步骤进行：

（1）评标准备；

（2）初步评审；

（3）详细评审；

（4）澄清、说明或补正（如果有）；

（5）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及提交评标报告。

3.2 评标准备

3.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3.2.2 评标委员会的分工

评标委员会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主任。评标委员会主任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评标委员会主任在与其他评标委员会成员协商的基础上，可以将评标委员会划分为技术组和商务组。

3.2.3 熟悉文件资料

3.2.3.1 评标委员会主任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招标内容、主要合同条件、质量标准和工期要求等，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3b3b6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3.2.3.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包括招标文件、未在开标会上当场拒绝的各投标文件、开标会记录、招标控制价、工程所在地工程造价管理部门颁布的工程造价信息、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标准以及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信息和数据。

3.2.4 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工作（清标）

3.2.4.1 在不改变投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本办法中简称为“清标”），从而发现并提取其中可能存在的对招标范围理解的偏差、投标报价的算术性错误、错漏项、投标报价构成不合理、不平衡报价等存在明显异常的问题，并就这些问题整理形成清标成果。评标委员会对清标成果审议后，决定需要投标人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问题，形成质疑问卷，向投标人发出问题澄清通知（包括质疑问卷）。

3.2.4.2 投标人接到评标委员会发出的问题澄清通知后，采用电子评标系统评审时，应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从电子服务系统中进行澄清。

3.3 初步评审

3.3.1 资格审查评审标准

（1）投标人必须提供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2.1.2相关要求的资格审查资料，且所提供资料等必须提供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否则，资格审查不合格;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办法前附表2.1.2规的标准，对资格后审申请文件进行初步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资格审查不合格。

（2）提交审查报告

评标委员会按照规定的程序对资格完成审查后，评标委员会应即时向招标人提交审查报告，审查报告应载明资格后审合格的投标人名单等。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不具有进入评标阶段资格。

3.3.2 资格审查打分

（1）评标委员会按照规定的程序对资格完成审查后，评标委员会应即时向招标人提交审查报告，当合格投标人在 7 家（含 7 家）以下时，应全部参加投标。合格人超过 7 家时，评示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资格审查打分”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打分，招标人可按资格后审得由高到低选取前 7 家(第 7 家得分相同时均应选取)投标人参加投标。

（2）提交审查报告

评标委员会按照规定的程序对资格审查完成打分后，评标委员会应即时向招标人提交资格审查打分结果，资格审查打分结果报告应载明各投标人的得分及排序等。

3.3.3 形式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见“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形式评审。

3.3.4 响应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见“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响应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为无效投标。

3.3.5 投标人投标报价以电子投标系统填报的投标价格为准。凡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能通过响应性评审。

3.3.6 算术错误修正

评标委员会依据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中存在的算术错误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并作为投标人的最终投标报价。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1）当以数字表示的金额与文字表示的金额有差异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3）当各细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细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3.3.7 其他错误修正

工程量清单中的投标报价与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

价格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并作为投标人的最终投标报价。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1）对于漏报的工程细目的单价和合价或单价和合价中减少的报价内容，视为已包含入其他工程细目的单价和合价之中；

（2）对于多报的工程细目报价、工程细目报价中增加的部分及增加了工程数量的工程细目报价，予以扣除，并修正相应投标最终报价。

3.3.8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招标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

3.3.9 澄清、说明或补正

在初步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当就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对此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执行。

3.4 详细评审

只有通过了初步评审、被判定为合格的投标人可进入详细评审。

3.4.1 详细评审的程序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后附表中规定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详细评审，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1）商务标评审和评分；

（2）技术标评审和评分；

（3）报价评审和评分；

（4）汇总评分结果。

3.4.2 商务标评审和评分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分值设定、各项评分因素、评分标准，对商务标进行评审和评分，并记录对商务标的评分结果，商务标的得分记录为 A。商务标得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共同认定。

3.4.3 技术标评审和评分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分值设定、各项评分因素、评分标准，对技术标进行评审和评分，并记录对技术标的评分结果，技术标的得分记录为 B。

对投标文件技术部分采用“暗标”评审方式且对投标文件技术部分的编制有暗标要求的，电子服务系统将负责编制投标文件暗标编码，并就暗标编码与投标人的对应关系做好暗标记录。暗标编码按随机方式编制。在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均完成暗标部分评审并对评审结果进行汇总和签字确认后，方可向评标委员会公布暗标记录。暗标记录公布前必须妥善保管并予以保密。

技术标中缺少针对某一项评审要点的内容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后，该项得分为 0 分。缺少技术标评分项中三项及以上评审要点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视为其技术标不能满足工程施工需要。

需要项目负责人陈述或答辩的，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评委的自由裁量权权重每项不应超过 50%，评委对某一技术标的评分不足技术标分值总分的 60%，或者与其最终得分相差超过 30%的，应当对其评分做出书面说明。

3.4.4 报价评审和评分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分值设定、各项评分因素、评分标准，对报价进行评审和评分，并记录对报价的评分结果，报价的得分记录为 C。

3.4.5 澄清、说明或补正（如果有）

在详细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要求就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或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接到评标委员会发出的问题澄清通知后，采用电子评标系统评审时，应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从电子服务系统中进行澄清。

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投标文件在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评标委员会不得要求投标单位通过澄清、说明、补正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4.6 汇总评分结果

3.4.6.1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 四舍五入 ”（最终以电子评标系统生成分值的小数点保留情况为准）。

3.4.6.2 投标人得分=A+B+C。

3.4.6.3 评标委员会成员填写详细评审评分汇总表。

3.4.6.4 详细评审工作全部结束后，按照详细评审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序。

3.5 认定

本项目评标办法中相关业绩、荣誉、人员配备等内容的认定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6 无效投标、投标被否决的情况

（1）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2）技术标的工期目标、质量目标、质量保修期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规定或要求的。

（3）技术标中出现可以识别身份信息（如 logo、单位名称、人员信息等）标记的。

（4）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加盖单位公章，或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电子签章的。

（5）投标函未填写项目名称或报价（大写、小写均未填写）的。

（6）投标文件中无《投标承诺书》的。

（7）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开标时由招标代理现场通过“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凡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

（8）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读取导入的；投标文件加密，开标现场无法解密或无法读取导入的。

（9）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与青岛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主体信息库提取的信息不一致，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10）除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以外，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注明哪一个有效的。

（11）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投标无效。

（12）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

（13）更改了清单报价中不得更改内容的。

（14）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15）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6）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17）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3.7 违法违规情形：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①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②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③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④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⑤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①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②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③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④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⑤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⑥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属于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三条认定的以他人名义投标。

（4）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①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②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③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④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⑤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3.8 推荐中标候选人

3.8.1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详细评审后的 3 项总分由高到低排出名次,并推荐得分最高的前 3 名依次作为中标候选人。

3.8.2 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如 2 个及以上投标人得分相同时，应依次按照先报价、再商务标、后技术标得分高低进行排序。3 项得分都相同时，招标人可确定排序。

3.9 确定中标候选人

根据各投标人的排序，评标委员会应在评标报告中推选前 3 名作为中标候选人。当前 2 名出现并列时，并列名次的投标人不标明排序。

3.10 编制评标报告

（1）编制评标报告。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2）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说明并记录在案。

（3）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后，评标委员会即告解散。

3.11 确定预中标人

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预中标人。当中标候选人并列时，招标人可任选其一作为预中标人。

4 重新进行招标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每个招标项目（或划分标段的项目中每一标段）合格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家的，且经评标委员会论证，剩余投标明显缺乏竞争最终否决所有投标的，招标人需重新组织招标。

5 补充说明

在任何审查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审查结论做出表决的，由审查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条款及格式

（GF—2017—0201）

1b9bc1e-2042-440e-b1b9-7835240bf40f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青岛西海岸综合保税区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事宜经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工程（施工）。

2.工程地点：青岛西海岸新区山王河路沿线 。

3.资金来源：财政 。

4.工程内容：_____

5.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工程量清单所列项目及与工程建设相关的设备、材料的采购及安装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年_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万零叁佰元整 ）(¥ 20300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证书编号：_____。

1b9bef17-7042-440e-a1b9-783524bb40f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总金额。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份，承包人执__份。

（此处空白）

1b9bcf1f-7042-4[illegible]-b1b2-7835240bf40f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

地 址：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

开户银行：_

账 号：_____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执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第三部分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施工组织设计、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补充协议、补充条款、施工项目管理制度及规定、有关工程洽商、变更、签证等。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1 监理人：

名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现场临时用房及施工场地。

1.1.3.9 永久占地包括：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等法律法规及现行的国家市政工程验收规范和青岛市有关规定。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执行现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等。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按照现行国家、行业及青岛市有关设

1b9fbe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计规范、施工技术规范、规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等执行。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执行通用条款。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开工令上载明的开工日期前 7 天；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三套 ；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承包范围内施工图纸 （发包人可以按照施工进度需要提供）。

1.6.2 图纸的错误

承包人应在收到后【7】日内通知监理人。

承包人逾期审核或逾期通知的，视为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完全符合承包人的要求，承包人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上述约定适用于发包人提供的图纸以外的其他资料。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总进度计划等工程必需的资料、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总进度计划、施工总布置设计、主要施工方法和措施及发包人要求的其他材料，但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不作为结算依据；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开工前 7 天内；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一式三份，具体数量须满足发包人要求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纸质文本并盖章；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提供的完整文件后 7 日内。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7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施工现场办公室 ；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施工现场办公室 ；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工地现场施工及管理人员佩戴胸牌出入现场，与本项目无关人员不得随意进出现场。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以项目用地红线为界。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施工现场实际状况，承包人自行考虑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并承担费用。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归属于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且仅限于本合同目的，且使用期限至工程竣工以及归档完成止；未经发包人允许，承包人不得将图纸等资料提供给其他公司或个人。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归属于发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仅限于本合同目的，且使用期限至工程竣工以及归档完成止；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1.11.4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由承包人承担。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工程量清单多计部分可调减，其余执行补充条款。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执行通用条款 。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履行甲方义务和职责，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发生的应由发包人解决的问题。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涉及工程工期和/或造价变动的事项，必须按发包人工程变更程序，经批准后方为有效。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施工用水、施工用电由发包人指定接点，并满足施工要求，接点至施工现场段管道、管线、计量设备由承包人自行解决，设表计量并由承包人承担费用，承包人每月底自行缴纳水电费。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无。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无。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无。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工程竣工验收后 14 日内提供：（1）建设工程施工合同(2)施工技术资料（3）施工管理资料（4）施工质量验收资料（5）竣工交付资料（6）竣工图叁套（包括发包人另行发包项目）(7)其它有关资料，提供的竣工资料应符合《山东省建筑安装工程施工机械技术资料汇编》、《青岛市建设工程竣工档案归档内容及归档要求》等市档案馆和区城建档案室档案归档的有关规定。承包人应向建设单位提供叁套完整的竣工图纸及技术档案资料（含电子文本光盘 1 张及图文声像资料）(8)按照相关规定需提供的其它竣工资料。竣工验收后 10 日内全部移交发包人，执行国家、省、市、区等相关竣工资料的要求，并完成申报。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叁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竣工验收合格后 10 日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执行国家、省、市、区竣工备案资料的要求及发包人的要求。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协助发包人办理相关建设手续，协调项目相关地方关系等。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_；

3b9bcf17-7042-410e-b1b9-7835240bf40f

通信地址：/；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授权其代表承包人履行合同约定的全部权利和义务。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不少于 18 天。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项目经理无权履行职责，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费用增加及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更换的项目经理经发包人同意后报招投标管理部门备案且新更换项目经理的执业资格不得低于原中标项目经理执业资格；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包人负责赔偿。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若不能在发包人要求的时间内更换，发包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将部分或全部合同内容另行委托有能力的施工单位，并令承包人立即退场，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包人负责赔偿。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工程开工前 3 天。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由总监理工程师批准，发包人认可后方可离开，且离开施工现场前应指定一名有经验人员临时代行其职责，该人员应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资格和能力，且应征得发包人同意。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每人次承担违约金 5000 元。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次承担 1000 元违约金。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本工程不允许承包人分包（经发包人同意的除外）或转包其施工范围内的任何项目和任何专业工程。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经发包人同意的专业工程及设备安装。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3.5.4 分包合同总金额

关于分包合同总金额支付的约定：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否。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按照合同金额的 /提供履约保证金。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执行监理人与发包人签订的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承担本合同专用条款中议定范围内的监理业务。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免费提供办公室一间。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无；

（2）无；

（3）无。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一次性竣工验收合格。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无。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共同检查前 24 小时书面通知监理人。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24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确保安全无事故。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承包人负责施工场地安全保卫工作，由承包人负责编制施工现场治安管理条例，制定突发事件紧急预案等，并服从于发包人的相关管理规定及预案。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承包人完全负责，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承包人应在工程开工后 7 天内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并制定应对突发治安事件的紧急预案 。

1b9be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安全文明施工费在项目开工前，将全额拨付给承包人。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①专业性较强的专项工程施工组织设计②安全专项技术措施③施工现场临时用水、电方案④达到规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作业等。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开工前7天。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 14 天内。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 7 日内。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三日内。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无。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开工日期之前完成。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7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执行通用条款 7.5.1。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执行通用条款。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无。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b9bef17-7042-440e-b1b3-785240b14e

（1）烈度 7 级以上的地震；

（2）8 级以上的大风；

（3）持续降水 24 小时且降水量为 100mm 以上；

（4）38 摄氏度以上并持续 2 天的高温天气；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无。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无。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无。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围挡、临建等由承包人自行解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承包人在施工现场布置中考虑。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根据工程实际需要，由承包人配备。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若需要，由承包人承担。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因变更引起的价格调整，按以下规定执行：

(1)合同文件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文件已有的价格进行计价，并执行投标报价优惠率；

(2)合同文件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参照合同文件中的类似价格进行计价，并执行投标报价优惠率；

1b9bcf17-7042-440e-11b9-7835240bf40f

(3)合同文件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根据组价原则计算综合单价，并执行投标报价优惠率，经发包人确认后执行。组价原则为：

a、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相应的人工、材料、机械消耗量的，按照已有的执行；如果没有，参照 2016 版《山东省建筑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或市场价，但不得高于按照现行消耗量定额。

b、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相应的人工、材料、机械价格的，按照已有的执行；如果没有，按照双方确认的市场价格。

c、取费费率按《2023 年青岛市工程计价管理》规定执行。

d、税金按政府相关文件政策执行。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后 7 天内。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监理人审核后 7 天内。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双方协商。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9：《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2 种方式确定。

第 1 种方式：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由承包人招标，对该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按照以下约定执行：

（1）承包人应当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在招标工作启动前 14 天内将招标方案通过监理人报送发包人审查，发包人应当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招标方案后 7 天内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应当按照经过发包人批准的招标方案开展招标工作；

（2）承包人应当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启动前 14 天内将招标文件通过监理人报送发包人审批，发包人应当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相关文件后 7 天内完成审批或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有权确定招标控制价并按照法律规定参加评标；

（3）承包人与供应商、分包人在签订暂估价合同前，应当提前 7 天将确定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或中标候选分包人的资料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资料后 3 天内与承包人共同确定中标人；承包人应当在签订合同后 7 天内，将暂估价合同副本报送发包人留存。

（4）承包人组织招标的暂估价项目，以招标的方式选择供应商，确定价格，并以此为依据取代暂估价，调整合同价款。

第 2 种方式：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招标确定暂估价供应商或分包人的，承包人应按照施工进度计划，在招标工作启动前 14 天通知发包人，并提交暂估价招标方案和工作分工。发包人应在收到后 7 天内确认。确定中标人后，由发包人、承包人与中标人共同签订暂估价合同。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1b9bef17-7042-440e-1103-7835240bf40f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1 种方式确定。

第 1 种方式：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按本项约定确认和批准：

（1）承包人应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在签订暂估价项目的采购合同、分包合同前 28 天内向监理人提出符合发包人要求的书面申请。监理人应当在收到申请后 3 天内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当在收到申请后 14 天内给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逾期未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该书面申请已获得同意；

（2）发包人认为承包人确定的供应商、分包人无法满足工程质量或合同要求的，发包人可以要求承包人重新确定暂估价项目的供应商、分包人；

（3）承包人应当在签订暂估价合同后 7 天内，将暂估价合同副本报送发包人留存。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其他关于暂估价的约定：与组织暂估价项目招标工作有关的所有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并已经综合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承包人不另外向发包人收取暂估价项目的招标费用。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按实际发生经发包人确认后实施。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否。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 /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 ；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 。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__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施工招标清单范围内的工程报价一次性包死，不做调整。所有施工图纸中包含的内容，除合同中明确规定的发包人分包范围及供应材料外，其余内容全部由承包人负责；承包人已确认发包人发布的所有招标资料，该合同总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结算时不调整。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工程量追加按规定办理。

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的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工程价款增减，合同中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综合单价，参照合同中已有综合单价执行；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综合单价，由承包人提出综合单价，经发包人审核确认后执行，并执行中标优惠率。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40%。

预付款支付期限：无。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无。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无。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无。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山东省建设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2022）；《山东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山东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山东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山东省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山东省建设工程消耗量定额、概算定额价目表及机械台班单价表》及其相关规定；《青岛市工程计价管理》（2023 年)；《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项目工伤保险费率的通知》鲁建标字〔2020〕17号及青岛市《关于调整建设项目工伤保险费率的通知》；《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安全施工费的通知》（鲁建标字[2023]2 号）；设计图纸、设计答疑、相关规范及勘察工程现场取得的相关资料等；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承包人于每月末前，向发包人提交经监理审核后的单项工程计量资料，由发包人予以确认，并根据确认的单项工程进度款进行拨付。

1b9bef17-7042-440e-b1b9-7895240bf40f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2.4.2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___。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___。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收到申请 7 天内。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发包人在收到监理人递交的承包人进度付款申请单及相关资料后 14 天内完成审批，发包人对承包人的进度付款申请单有异议的，有权要求承包人修正和提供补充资料，承包人应提交修正后的进度付款申请单，发包人完成审批的时间自承包人提交合格的修正补充后的资料之日起开始计算。

（2）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合同签订后支付 40%预付款，根据工程进度支付进度款，工程完工具备送电条件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80%，待工程结算审核报告出具后拨付至审计结算值的 97%，质量缺陷责任期满无质量问题并完成工程移交，根据规定无息拨付余款（具体拨付以自贸区财政部门拨款规定为准）。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承包人应进行催告，发包人应书面告知支付日期或由发包人、承包人协商支付日期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____。

13.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1b9be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执行青岛市行政主管部门的规范性文件或相关要求。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因工程存在质量问题，承包人拒不整改或整改后仍不合格，导致发包人无法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不计违约金。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竣工验收合格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7 天内。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执行通用条款，但因工程存在质量问题，承包人拒不整改或整改后仍不合格，导致发包人无法接受全部或部分工程的，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不计违约金。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移交工程的，每逾期一天，按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一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_____。

（1）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_承担；

（2）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与发包人办理完毕工程接收手续后 7 天内。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执行通用条款 14.1。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收到完整竣工结算资料后 90 天内，报审计单位审计。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审计完成后 60 日内。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执行通用条款 14.2 。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叁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后 7 天内。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收到申请 28 天内。

（2）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颁发最终结清证书后 28 天内。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工程竣工之日起 24 个月。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扣留。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1）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2）工程审定结算值 3%的工程款；

（3）其他方式: /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1）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其他扣留方式: / 。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工程质量保证金按照工程竣工审定结算值的 3%扣留。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后审计结算完成出具审计报告且缺陷责任期满后，无息返还质量保证金。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详见《工程质量保修书》。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24 小时内。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执行通用条款。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影响的工期予以顺延。

1b91e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2）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总金额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3）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4）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工期相应顺延。

（5）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工期相应顺延。

（6）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工期相应顺延。

（7）其他：无。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90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1）未按合同约定提交竣工资料的；（2）未按合同约定提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或不配合竣工结算审核的；（3）工程结算书报审值超出最终审核额 10%的；（4）未按合同约定竣工退场的。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对转包或分包工程承包人承担一切责任，且发包人保留终止合同的权利。

（2）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采购和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进场时，承包人必须组织验收和质量检验，并应于验收、检验前24小时通知发包人和监理人参加。验收不合格的材料、设备，承包人必须在3天内将其退出施工现场。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即用于工程项目的，第一次发生，承包人除进行无条件返工外，还应承担2万元违约金。第二次发生，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退场，并有权利选择满足资质要求的其他承包人继续实施，所发生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并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其他一切损失。

（3）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竣工验收一次性验收未达到合格，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金额0.02%的违约金；违约金在结算审计时直接扣除，且不合格工程应进行整改直至合格。

（4）承包人未能按施工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造成工期延误的，总工期每滞后一天，承担合同总金额的0.03%的违约金，由监理及发包人共同出具书面说明材料，审计结算时扣除。

承包人延误节点工期或竣工工期后，在发包人规定的期限内仍未完成节点工程施工或仍未达到竣工验收标准的，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完成该节点工程或未竣工工程施工，承包人除按上述约定

1b94eff7-7042-440e-b1b5-7835240bf40f

承担至该节点工程实际完成和工程实际竣工之日的违约金外，还应赔偿发包人因此增加的费用支出和其他损失。

（5）承包人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未能在合理期限对工程缺陷进行修复，或拒绝按发包人要求进行修复的：发包人有权委托他人进行修复，且修复费用在承包人保修金中直接扣除；承包人在保修期内未修复完毕，承包人仍应按发包人要求完成修复并承担相应费用。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应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还应据实赔偿。承包人负责赔偿发包人对于发生在本合同下或与本合同有关的因承包人、其雇员或其代表的任何方式的作为或不作为，无论这种作为或不作为是因涉及侵权、违反合同或其它原因引起，从而导致发包人因此而遭受任何性质的诉讼、行政诉讼、索赔、要求、损失、损害、瑕疵、费用和任何形式的开支，包括律师费和其它开支。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由承包人承担。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无。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第三方审计确定应支付款项后28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承包人应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因投保产生的保险费和其他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承包人须为施工现场内的全部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支付保险费用。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执行通用条款。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其他事项的约定：/。

20.3.2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1.补充条款

21.1 工程合同价款的变更：

（1）与招标资料不符的情况发生后，须按照区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办理有关规定，在工程隐蔽前办理现场签证，现场签证由发包人组织办理。

（2）现场签证办理程序：承包方用 A4 纸整理好签证资料（签证资料中应包括照片、设计变更、现场测量等）后，首先由监理单位签字认可后提交发包方工地代表审核（现场监理及总监均需签字），在发包方工地代表及项目负责人审核同意后，由发包人工地代表按区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办理的有关规定组织办理会签。会签完成后方能进行隐蔽工程的施工。

不符合上述约定的为无效签证，不做为工程结算依据。

21.2 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协商确定。

1b9beff7-7042-4f40-a1d2-783524e0bf40f

协议书附件：

附件 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4：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附件 5：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附件 6：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7：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8：暂估价一览表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

附件 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位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平方米)	结构形式	层数	生产能力	设备安装内容	合同价格（元）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

附件 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序号	材料、设备品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质量等级	供应时间	送达地点	备注

1b9be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青岛西海岸综合保税区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工程（施工）（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施工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___/___年；

3．装修工程为___/___年；

4．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___/___年；

5．供热与供冷系统为___/___个采暖期、供冷期；

6．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 年；

7．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2 年 。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质量保证金在扣留期内不计利息。承包人工程质量和服务无问题，自综合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二年无质量或服务问题一次性无息返还(因承包人使用不合格材料、设

备或者不合格工艺品造成的质量问题，承包人应无限期承担返修及保修等责任以及对第三方造成的一切损害赔偿等全部责任)。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1e9bc117-7042-440e-b1b5-7835240bf40f

附件 4：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文件名称	套数	费用（元）	质量	移交时间	责任人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附件 5：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序号	机械或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备注

1b9be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附件 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附件 7：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1b9bcf17-7042-440c-b1b9-7835240bf40f

附件 8：

8-1：材料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绿化占用及恢复	m2	58	350	20300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8-2：工程设备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8-3：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序号	专业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金额
	/		
小计：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见附录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项目
基本建设工程清单编制说明

一、工程项目概况：

工程项目名称：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项目；

工程地点：青岛市西海岸新区中德生态园；

编制范围：新建电缆线路长度约计：3.250km。其中主线路电缆采ZC-YJV$_{22}$-8.7/15-（3×400mm^2），电缆长度约 3.250km；

沿用原有排管路径长度约计：0.504km，沿用综合管廊电力舱路径长度约计：0.875km；

新建环网柜含基础 2 座；

新建站外计量箱 2 座；

二、编制依据：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2、《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

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

4、《山东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鲁建发〔2011〕3号）；

5、《青岛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实施细则》（青建管字〔2011〕43 号）；

6、《山东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 年）；

7、《山东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 年）；

8、《山东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 年）；

9、《山东省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 年）；

10、《青岛市工程结算资料汇编》(2023 年)；

11、《山东省建筑工程价目表》鲁建标字[2020] 24 号；

12、《山东省安装工程价目表》鲁建标字[2020] 24 号；

13、《山东省市政工程价目表》鲁建标字[2020] 24 号；

14、《山东省园林绿化工程价目表》鲁建标字[2020] 24 号；

15、《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调整我市建设工程定额人工综合工日单价的通知》青建管字〔2020〕17 号；

16、材料价格参考《青岛材价信息》（2024 年 10 月）及市场询价；

17、现行的标准图集、规范；

18、建设工程招标图纸、招标文件、答疑文件及现场踏勘取得的资料；

19、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1b51cf17-7642-449e-b1b9-7895240bf40f

三、需要说明事项：

1、投标方应认真勘察现场，将风险因素考虑在投标报价之内；工程量清单描述细部作法不详之处，根据图纸作法或现场实际情况计入投标报价中；

2、该清单内工程量及做法均依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设计图纸及答疑计取；

3、绿化占用及恢复按 350 元/平方米暂估计入，按实结算。

青岛振青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五日

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项目

基本建设工程控制价编制报告

青振价咨字[2024]第 0338 号

青岛自贸片区财政金融部：

我公司接受贵金融部的委托，对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项目进行了控制价编制，该工程有关预算方面的资料是由贵部负责提供的，相关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由贵单位负责，我们的责任是按照国家及省颁发的有关工程造价的法律、法规及规定的程序、要求进行编制，并发表编制意见。现将编制情况说明如下。

10bc0f7a-7c0e-4d6-b1b9-7835240bf40f

一、工程项目概况：

工程项目名称：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项目；

工程地点：青岛市西海岸新区中德生态园；

编制范围：新建电缆线路长度约计：3.250km。其中主线路电缆采ZC-YJV$_{22}$-8.7/15-（3×400mm^2），电缆长度约 3.250km；

沿用原有排管路径长度约计：0.504km，沿用综合管廊电力舱路径长度约计：0.875km；

新建环网柜含基础 2 座；

新建站外计量箱 2 座；

建设单位名称：青岛西海岸综合保税区服务中心；

二、编制依据：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2、《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

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

4、《山东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鲁建发〔2011〕3号）；

5、《青岛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实施细则》（青建管字〔2011〕43 号）；

6、《山东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 年）；

7、《山东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 年）；

8、《山东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 年）；

9、《山东省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 年）；

10、《青岛市工程结算资料汇编》(2023 年)；

11、《山东省建筑工程价目表》鲁建标字[2020] 24 号；

12、《山东省安装工程价目表》鲁建标字[2020] 24 号；

13、《山东省市政工程价目表》鲁建标字[2020] 24 号；

14、《山东省园林绿化工程价目表》鲁建标字[2020] 24 号；

15、《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调整我市建设工程定额人工综合工日单价的通知》青建管字〔2020〕17 号；

16、材料价格参考《青岛材价信息》（2024 年 10 月）及市场询价；

17、现行的标准图集、规范；

18、建设工程招标图纸、招标文件、答疑文件及现场踏勘取得的资料；

19、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三、取费标准：

本工程均按照Ⅲ类工程取费。

四、人工工资单价：

市价人工费按土建 133 元/工日，安装 137 元/工日，市政 117 元/工日，园林绿化 113 元/工日。

五、需要说明事项：

1、投标方应认真勘察现场，将风险因素考虑在投标报价之内；工程

量清单描述细部作法不详之处，根据图纸作法或现场实际情况计入投标报价中；

2、该清单内工程量及做法均依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设计图纸及答疑计取；

3、绿化占用及恢复按 350 元/平方米暂估计入，按实结算。

六、编制结果：

总造价：4047194.10 元；

振青（集团）事务所.青岛振青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中国.青岛.上清路 26 号 4＃楼东单元一层

法定代表人：顾旭芬

项目负责人：

电话：0532-86768878

传真：0532-86768878

E-Mail:zhenqingzj@163.com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五日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商务文件）

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1 投标保证金

2 资格审查资料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2.2 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资质证明

2.3 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其他

2.4 项目经理

2.5 投标承诺书

2.6 企业章程

2.7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汇总表

2.8 拟委任的项目班子成员一览表

2.9 投标人获奖汇总表

3 其他资料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投　标　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2．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资格后审申请文件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投　标　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3．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社会保险		
										最低配备要求
										额外增加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4.投标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_____：

我公司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1、我公司承诺本次投标提供的市场行为证明、资格（资质）证书、人员证书、企业业绩和荣誉等材料均真实无任何虚假。若在招投标过程及预中标公示过程中被查存在虚假，同意被取消投标资格及中标资格、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并接受按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罚。

如其他投标人对以上材料的真实性提出投诉，我单位承诺在贵单位要求的时间内（一般为5个工作日），向贵单位提供有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和核实渠道。逾期未提供的、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满足要求的，视为我单位自动放弃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

2、我公司承诺不借用他人资质投标或出借资质给他人投标，不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不使用非法手段获取中标。若在招投标过程及预中标公示过程中发现有上述行为，同意被取消投标资格及中标资格、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并接受按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罚。

3、我公司承诺不存在因违反建筑市场管理、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等法律、法规、规章，而被限制投标且在有效期内的市场行为。我公司承诺投标时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4、我公司承诺信用状况良好，在参与投标时无以下情形：

（1）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自判决生效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不满二年的；

（2）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被税务部门列为重大税收违法当事人、被有关部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公布的受惩信息有效时间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后的。

我公司信用状况接受社会监督，如与事实不符，我公司自愿承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法律责任。

5、我公司承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异议投诉。

特此承诺！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b9b6f7-7042-4400-b1b9-785240bf40f

附件

投标人减免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致（招标人名称）: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如下:

1.我单位经（行业主管部门信用评价）被评为（信用评价等级或分数）企业，自愿遵守招标文件要求，自愿通过提供承诺方式，享受□全部免缴投标保证金/□减免_____保证金待遇。

2.我单位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如有提供虚假或伪造信用评价，或者出现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行为，我单位愿意接受相关行政监督部门处理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技术文件）

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1 总体概述：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

2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

3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

4 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

5 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

6 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

7 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8 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

9 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

10 技术创新、节能环保应用情况

1b9bcf17-7042-40e-b1b9-7835240bf40f

自行插入技术文件要求格式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报价文件）

____年__月__日

目录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1.1 投标函基础信息

1.2 投标函

1.3 投标函附录

2 工程量清单（绑定 gczj 文件）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招标人）：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单位名称：　，项目经理姓名:　，质量目标:　，工期:　，总价:　元，大写:　元，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我方承诺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由具有相应国家认可资格的注册造价师编制。

3．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贵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贵方递交履约担保。

（3）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第1.4.4项和第1.4.5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我方在此承诺，未参与任何形式的“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

7．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印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ef40f

（一）投标函附录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备注
1	工程量清单报价		
2	招标代理服务费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确定的金额计入
3	最终投标报价 （3=1）		
其中规费前合计			

11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投 标 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印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附录一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项目

序号	单项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元）		
			暂列金额 承包人分包的 专业工程暂估价 特殊项目暂估价	材料暂估价	规费
1	室外电力配套		0.00		
合计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项目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元）		
			暂列金额 承包人分包的 专业工程暂估价 特殊项目暂估价	材料暂估价	规费
1	室外电力配套		0.00		
1.1	土建工程		0.00		
1.2	绿化工程		0.00		
1.3	室外电气工程		0.00		
合计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项目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 暂估价（元）
	室外电力配套		
	土建工程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2	措施项目费		
2.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3	其他项目清单=3.1+3.3+3.4+3.5+3.6+3.7+3.8+3.9		
3.1	暂列金额		
3.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3.3	承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3.4	特殊项目暂估价		
3.5	计日工		
3.6	采购保管费		
3.7	其他检验试验费		
3.8	总承包服务费		
3.9	其他		
4	规费		
5	税金		
	单位工程费用合计=1+2+3+4+5		
	绿化工程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2	措施项目费		
2.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3	其他项目清单=3.1+3.3+3.4+3.5+3.6+3.7+3.8+3.9		
3.1	暂列金额		
3.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3.3	承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3.4	特殊项目暂估价		
3.5	计日工		
3.6	采购保管费		
3.7	其他检验试验费		
3.8	总承包服务费		
3.9	其他		
4	规费		
5	税金		
	单位工程费用合计=1+2+3+4+5		
	室外电气工程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2	措施项目费		
2.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3	其他项目清单=3.1+3.3+3.4+3.5+3.6+3.7+3.8+3.9		
3.1	暂列金额		
3.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3.3	承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3.4	特殊项目暂估价		

1bcaeff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项目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 暂估价（元）
3.5	计日工		
3.6	采购保管费		
3.7	其他检验试验费		
3.8	总承包服务费		
3.9	其他		
4	规费		
5	设备费		
6	税金		
	单位工程费用合计=1+2+3+4+5+6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室外电力配套					
		土建工程					
1	010501006001	设备基础（环网柜基础） 1.混凝土种类:钢筋混凝土 2.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3.钢筋制作安装 4.钢爬梯制作安装 5.槽钢基础制作安装 6.接地极制作安装 7.防火板、防结露板 8.其他详见图纸设计	座	2			
2	010501006002	设备基础（计量箱基础） 1.混凝土种类:钢筋混凝土 2.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3.钢筋制作安装 4.槽钢基础制作安装 5.接地极制作安装 6.其他详见图纸设计	座	2			
3	040205012001	隔离护栏 1.类型:护栏 2.规格、型号:详见图纸设计 3.材料品种:详见图纸设计 4.基础、垫层：材料品种、厚度:C15混凝土	套	2			
		绿化工程					
4	05B001	绿化占用及恢复	m2	58			
		室外电气工程					
5	030402017001	环网柜 1.10kV 进出线回路数:10kV 进出线6回，电缆进出线 2.电气主接线:10kV 侧采用单母线接线 3.设备短路电流水平:不小于 20kA 4.主要设备选型:10kV 进出线采用气体绝缘断路器柜；进出线间隔配置具有检测短路和接地功能的显示仪；进出线间隔根据需要可配置三相电流互感器，精度不低于0.5s；进出线间隔根据安装金属避雷器，根据中性点运行方式确定其参数 5.布置方式:单列布置于箱体内 6.消防:配置化学灭火器 1-2 只 7.其他详图纸设计	台	2			
6	030404004001	户外10KV计量箱 1.户外10KV计量箱，颜色：国网绿不锈钢板制作，防护等级不低于IP55 2.开关柜均装设带电显示器，配备二次核相孔 3.计量三相三线制，二表位 4.柜体尺寸以厂家尺寸为准 5.含户内终端头两套 6.其他未描述的详见图纸设计	台	2			
7	030408001001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ZC-YJV22-8.7/15-(3×400mm2) 3.规格:ZC-YJV22-8.7/15-(3×400mm2) 4.材质:详图纸设计 5.敷设方式、部位:电力排管 6.电压等级(kv):10KV 7.其他详见图纸设计	m	1008			
8	030408001002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ZC-YJV22-8.7/15-(3×400mm2) 3.规格:ZC-YJV22-8.7/15-(3×400mm2) 4.材质:详图纸设计 5.敷设方式、部位:综合管廊电力舱敷设 6.电压等级(kv):10KV 7.其他详见图纸设计	m	2242			

1b9bc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9	030408006001	电力电缆头 1.名称:电缆户内头 2.型号:3×400 3.规格:3×400 4.材质、类型:冷缩,铜 5.安装部位:电缆终端 6.电压等级(kV):10kv 7.隧道内电缆接头应加防爆盒，且两端采用防火涂料，进行表面阻燃处理	个	2			
10	030408006002	电力电缆头 1.名称:电缆肘型头 2.型号:3×400 3.规格:3×400 4.材质、类型:冷缩,铜 5.安装部位:电缆终端 6.电压等级(kV):10kv 7.隧道内电缆接头应加防爆盒，且两端采用防火涂料，进行表面阻燃处理	个	2			
11	030408006003	电力电缆头 1.名称:电缆中间接头 2.型号:3×400 3.规格:3×400 4.材质、类型:冷缩,铜 5.安装部位:中间接头 6.电压等级(kV):10kv 7.隧道内电缆接头应加防爆盒，且两端采用防火涂料，进行表面阻燃处理	个	6			
12	03B001	标识牌 1.名称:电缆终端头标识牌 2.位置:详见图纸设计	个	10			
13	03B002	电缆标识桩 1.名称:电缆标识桩 2.位置:详见图纸设计	个	4			
14	03B003	电缆标识贴 1.名称:电缆标识贴 2.位置:详见图纸设计	个	4			
15	040807002001	供电系统调试 1.名称:环网柜调试 2.型号:详见图纸设计 3.电压等级(kV):10	系统	2			
16	030414015001	电缆试验 1.名称:电缆试验 2.电压等级(kV):10	次	8			
17	030414011001	接地装置 1.名称:避雷调试	系统	1			
合计							

1bf3-3542-440e-b1b9-7835240bf40f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表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室外电力配套	
	土建工程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绿化工程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室外电气工程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备注
	室外电力配套				
	土建工程				
1	夜间施工				
2	非夜间施工照明				
3	二次搬运				
4	冬雨季施工				
5	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6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绿化工程				
1	夜间施工				
2	非夜间施工照明				
3	二次搬运				
4	冬雨季施工				
5	反季节栽植影响措施				
6	地上、地下设施的临时保护设施				
7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室外电气工程				
1	夜间施工				
2	二次搬运				
3	冬雨季施工				
4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合计					

1b9be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室外电力配套						
		土建工程						
1	011705001001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1.机械设备名称:挖掘机 2.机械设备规格型号:	台次	1			
		绿化工程						
		室外电气工程						
2	031301017001	脚手架搭拆		项	1			
3	031302007001	高层施工增加		项	1			
合计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金额（元）	备注
	室外电力配套			
	土建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3	承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4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
5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6	采购保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7	其他检验试验费	项		
8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9	其他	项		
	合计=1+3+4+5+6+7+8+9			
	绿化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3	承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4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
5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6	采购保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7	其他检验试验费	项		
8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9	其他	项		
	合计=1+3+4+5+6+7+8+9			
	室外电气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3	承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4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
5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6	采购保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7	其他检验试验费	项		
8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9	其他	项		
	合计=1+3+4+5+6+7+8+9			

1b1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暂列金额明细表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定金额(元)	备注
	室外电力配套			
	土建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绿化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室外电气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材料暂估价一览表

材料暂估价一览表

工程名称: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项目

序号	编码	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备注
		室外电力配套				
		土建工程				
		绿化工程				
		室外电气工程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工程设备暂估价一览表

工程设备暂估价一览表

工程名称: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项目

序号	编码	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备注
		室外电力配套				
		土建工程				
		绿化工程				
		室外电气工程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工程名称: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项目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金额（元）	备注
	室外电力配套			
	土建工程			
1	承包人分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绿化工程			
1	承包人分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室外电气工程			
1	承包人分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工程名称: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项目

序号	特殊项目名称	内容、范围	计量单位	计算方法	金额（元）	备注
	室外电力配套					
	土建工程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0.00		
	合计					
	绿化工程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0.00		
	合计					
	室外电气工程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0.00		
	合计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计日工表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型号、规格	单位	暂定数量	综合单价	合价
	室外电力配套				
	土建工程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		
机械小计					
合计					
	绿化工程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		
机械小计					
合计					
	室外电气工程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		
机械小计					
合计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bbf40f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计价表

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及服务内容	项目费用（元）	费率（%）	金额（元）
	室外电力配套			
	土建工程			
1	总承包服务费			
2	材料采购保管费			
	合计			
	绿化工程			
1	总承包服务费			
2	材料采购保管费			
	合计			
	室外电气工程			
1	总承包服务费			
2	材料采购保管费			
3	设备采购保管费			
	合计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1b9bcf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思锐智能半导体先进装备研发制造中心电力配套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室外电力配套			
	土建工程			
1	规费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1.2	安全施工费		3.51	
1.3	环境保护费		0.56	
1.4	文明施工费		0.65	
1.5	临时设施费		0.92	
1.6	社会保险费		1.52	
1.7	住房公积金		3.8	
1.8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0.105	
1.9	优质优价费			
2	税金		9	
	合计=1+2			
	绿化工程			
1	规费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1.2	安全施工费		1.75	
1.3	环境保护费		0.16	
1.4	文明施工费		0.35	
1.5	临时设施费		1.25	
1.6	社会保险费		1.52	
1.7	住房公积金		3.8	
1.8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0.105	
1.9	优质优价费			
2	税金		9	
	合计=1+2			
	室外电气工程			
1	规费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1.2	安全施工费		3.51	
1.3	环境保护费		0.29	
1.4	文明施工费		0.59	
1.5	临时设施费		1.76	
1.6	社会保险费		1.52	
1.7	住房公积金		3.8	
1.8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0.105	
1.9	优质优价费			
2	税金		9	
	合计=1+2			

7b1117-7042-440e-b1b9-7835240bf40f